

南雄市本级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自评基础信息表

(2021年度)

填报单位名称：南雄市全安镇人民政府

基本情况	项目名称	利民肉联厂征地拆迁借款资金					
	资金安排文件	无					
	功能科目代码及名称	2120801 征地和拆迁补偿支出					
	资金主管部门	南雄市财政局		资金使用单位	南雄市全安镇人民政府		
	联系人	陈艺	联系电话	0751-3702007	联系邮箱	nxqaczs@163.com	
	项目开始时间	2021年1月31日	是否完工	是	项目完工时间	2021年12月31日	
资金安排和使用情况 (万元)			年初预算数	全年预算数 (A)	全年执行数 (B)	预算执行率 (B/A)	
	年度资金总额:		400	400	400	100%	
	其中: 中央财政资金						
	省级资金						
	地方资金						
	南雄市本级资金		400	400	400	100%	
	其他资金						
总体目标完成情况	总体目标			全年实际完成情况			
	切实抓好利民肉联厂征地拆迁工作，确保征拆进度，促进征拆工作顺利推进。			各项工作扎实推进，资金支付进度快，资金支付程序符合各项规定。			
绩效指标	一级指标	二级指标	三级指标 (名称)	年度指标值	实际完成值	偏差原因分析和改进措施	
	产出指标	数量指标	工作量完成率	100%	100%	无	
			质量指标				
		时效指标	资金拨付及时率	100%	100%	无	
			成本指标				
		效益指标	经济效益指标	周边规划是否合理	是否	是	无
	社会效益指标						
	生态效益指标		周边环境是否规范	是否	是	无	
			可持续影响指标				
	满意度指标	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	群众满意度	≥90%	90%	无	
	单位需要说明的其他情况						

注：全年执行数是指按照国库集中支付制度要求，支付到商品和劳务供应者或用款单位形成的实际支出。